

中国 - 东盟战略伙伴关系2030年愿景 (全文)

2018-11-15 14:59

我们，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东盟成员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于2018年11月14日齐聚新加坡，出席第21次中国 - 东盟领导人会议暨中国 - 东盟建立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15周年纪念峰会；

忆及我们2003年10月8日在印尼发表的《中国和东盟国家领导人关于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宣言》和2013年10月9日在文莱发表的《第16次中国 - 东盟领导人会议暨纪念中国 - 东盟战略伙伴关系10周年联合声明》，致力于促进中国 - 东盟的睦邻友好和互利合作；

认识到中国与东盟建立战略伙伴关系15年来为地区和平、稳定与繁荣作出了巨大贡献，进一步拓展了中国 - 东盟合作，强化了中国 - 东盟关系，使之成为最具实质性、最具活力和互利共赢的关系之一；

认识到东盟成立50年来不断发展，并在2015年建成东盟共同体，中国改革开放40年取得伟大成就，中国 - 东盟关系已迈入新时代；

忆及2017年11月13日在菲律宾马尼拉举行的第20次中国 - 东盟领导人会议同意发表《中国 - 东盟战略伙伴关系2030年愿景》，以规划双方关系未来方向，为建设开放包容、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和可持续发展的世界作出贡献；

进一步重申依据国际法相互尊重彼此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及不干涉他国内政原则。东盟国家重申坚持一个中国政策；

认识到当前地区和平稳定来之不易，增进中国和东盟间互信和信心、提升合作水平非常重要；

兹同意以下内容：

中国 - 东盟总体关系

一、全面有效执行《落实中国 - 东盟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联合宣言行动计划（2016 - 2020）》及其后续文件等举措，开展更紧密的合作，打造更高水平的中国 - 东盟战略伙伴关系，实现双方互利共赢的美好未来。东盟赞赏中国致力于促进更紧密的中国 - 东盟合作，包括构建中国 - 东盟命运共同体的愿景；

二、进一步深化战略关系，提升互信和信心，依据国际法和平解决分歧，不诉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保持友好对话协商，加强高层交往，促进地区和平、安全与稳定；

三、加强能力建设，调动各方资源，开展支持东盟一体化和共同体建设的互利合作，提升中国 - 东盟战略伙伴关系，对接《东盟互联互通总体规划2025》与中方“一带一路”倡议共同的重点领域，努力以互利共赢方式促进区域各互联互通战略的对接。东盟赞赏中方提出“3+X合作框架”，即以政治安全合作、经济合作、人文交流为三大支柱，以双方同意的合作领域为支撑；

四、进一步提升战略伙伴关系，继续坚持自1991年中国与东盟建立对话关系以来指导双方关系、在《联合国宪章》、《东盟宪章》、《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东亚峰会互利关系原则宣言（巴厘原则）》以及公认的国际法原则中体现的基本原则、共同价值观和规范；

五、坚定反对日益上升的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思潮，重申国际贸易与投资是实现经济可持续增长、减少社会不平等、保障各国人民享有更美好生活的重要引擎；

六、通过促进南南合作等方式，加强《东盟愿景2025》同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对接；

七、重申我们致力于支持和帮助东盟缩小成员国间发展差距，包括落实《东盟一体化倡议第三份工作计划》，以及加强中国和东盟国家在双边、次区域和区域层面的合作。依据《东盟愿景2025》促进东盟一体化建设；

八、欢迎在相关次区域框架和合作机制中继续加强合作，支持缩小地区发展差距的努力；

政治安全合作

九、重申中国和东盟国家间长期友好，尊重各国依据本国国情独立选择自身发展道路；

十、在防务、安全、非传统安全和应对跨境威胁等领域通过开展对话、建立信任措施和加强合作，增进双方互信与理解；

十一、重申维护东盟在不断演变的区域架构中的中心地位的重要性，在东盟与中日韩、东亚峰会、东盟地区论坛、东盟防长扩大会等东盟主导的各机制中继续加强对话与协调，深化区域安全合作，维护开放、透明、包容和基于规则的区域架构；

十二、加强高层往来和政策沟通，拓展各层级交往，促进治国理政经验交流；

十三、重申致力于维护和促进南海和平、安全与稳定，尊重和致力于：（1）南海航行与飞越自由；（2）根据包括1982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公认的国际法原则，由直接相关的主权国家通过友好协商和谈判，以和平方式解决其领土和管辖权争议，不诉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973

